

证券代码：300250 证券简称：初灵信息 公告编号：2018-078

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时间过半未减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于2018年6月4日披露了《关于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—044)，公司副总经理王敏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7,000股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减持区间内，大股东、董监高在减持数量或减持时间过半时，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。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收到王敏先生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》，王敏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，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敏先生持有公司70,00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.03%）。王敏先生在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时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。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3、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

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王敏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9月26日